檔　　號：
保存年限：

基隆市政府 函

地址：202201基隆市中正區義一路1號
承辦人：林尚孝
電話：(02)24201122
電子信箱：as427403@mail.klcg.gov.tw

受文者：基隆市立碇內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 中華民國115年6月30日
發文字號：基府法勞貳字第1150232836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(3713146_11537P000856_1150232836_115D2044412-01.pdf、3713146_11537P000856_1150232836_115D2044414-01.pdf、3713146_11537P000856_1150232836_115D2044413-01.odt)

裝

主旨：函轉勞動部頒布「地方主管機關受理最高負責人職場霸凌事件申訴處理辦法」條文、總說明及逐條說明各1份，請查照並轉知所屬。

訂

說明：依據勞動部115年6月23日勞職授字第1150252367D號函辦理。

線

正本：本府所屬機關、本府各處、本府所屬學校
副本：

電子公文交換章 2026/06/30 12:01:28

人事室　115/06/30
1150103161